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彰化縣田中鎮興工路六號（本公司員工教育訓練中心）。

出席：出席股東代表股份 185,772,319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扣除依公司法第 179 條規定無表決權股份計 13,680,042 股後為 339,655,996 股之 54.69%）。

主席：董事長　詹岳霖　　紀錄：　熊煥恆

宣佈開會：至上午九時，出席股數 185,772,319 股，逾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扣除依公司法第 179 條規定無表決權股份計 13,680,042 股後為 339,655,996 股之二分之一，依法宣佈開會。

主席致詞：略。

◎報告事項

《報告案一》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略)

《報告案二》

監察人對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決算審查報告。(略)

《報告案三》

本公司大陸投資案報告。(略)

《報告案四》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辦理情形報告。(略)

◎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二年度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經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監察人審查在案。（如後附表）

（二）謹提請承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虧撥補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稅後淨損新台幣 119,395,783 元，茲擬定盈虧撥補表如下：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度盈虧撥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待彌補虧損	(122,252,478)
加：採用 IFRSs 影響數	(21,145,449)
減：本年度精算損失列入保留盈餘數	(14,997,776)
減：本年度稅後淨損	(119,395,783)
期末待彌補虧損	(277,791,486)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二）謹提請承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謹提請　核議。

說明：（一）依據金管會 102/12/30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3073 號函辦理，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 訂 前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修訂原因
第 一 條：法令依據 本處理程序係依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以下簡稱「證期局」)所頒「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有關規定訂定。	第 一 條：法令依據 本處理程序係依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以下簡稱「證期局」)所頒「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有關規定訂定。	配合法令修訂
第 二 條：資產範圍 本處理程序所稱資產之適用範圍如下： 一、股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表彰基金之有價證券、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等投資。 二、不動產(含營建業之存貨)及其他固定資產。 三、會員證。 四、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權、特許權等無形資產。 五、金融機構之債權（含應收款項、買匯貼現及放款、催收款項）。 六、衍生性商品。 七、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 八、其他重要資產。	第 二 條：資產範圍 本處理程序所稱資產之適用範圍如下： 一、股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表彰基金之有價證券、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等投資。 二、不動產(含土地、房屋及建築、投資性不動產、土地使用權、營建業之存貨)及設備。 三、會員證。 四、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權、特許權等無形資產。 五、金融機構之債權（含應收款項、買匯貼現及放款、催收款項）。 六、衍生性商品。 七、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 八、其他重要資產。	配合法令修訂
第 三 條：用詞定義 本處理程序用詞定義如下： 一、衍生性商品： 指其價值由資產、利率、匯率、指數或其他利益等商品所衍生之遠期契約、選擇權契約、期貨契約、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換契約，及上述商品組合而成之複合式契約等。 所稱之遠期契約，不含保險契約、履約契約、售後服務契約、長期租賃契約及長期進(銷)貨合約。 二、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	第 三 條：用詞定義 本處理程序用詞定義如下： 一、衍生性商品： 指其價值由資產、利率、匯率、指數或其他利益等商品所衍生之遠期契約、選擇權契約、期貨契約、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換契約，及上述商品組合而成之複合式契約等。 所稱之遠期契約，不含保險契約、履約契約、售後服務契約、長期租賃契約及長期進(銷)貨合約。 二、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	配合法令修訂

指依企業併購法、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或其他法律進行合併、分割或收購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或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六項規定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以下簡稱股份受讓）者。 三、關係人： 指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所規定者。 四、子公司： 指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及第七號所規定者。 五、專業估價者： 指不動產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律得從事不動產、其他固定資產估價業務者，且其身份應符合下列規定： （一）該專業估價者及其估價人員與交易當事人不得為關係人。 （二）該專業估價者及其估價人員無犯罪判刑確定或受刑之判決情事。 （三）應取得兩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報告者，不同專業估價者或估價人員不得互為關係人。 六、事實發生日： 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但屬需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者，以上開日期或接獲主管機關核准之日孰前者為準。 七、大陸地區投資： 指從事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規定之大陸投資。	指依企業併購法、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或其他法律進行合併、分割或收購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或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六項規定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以下簡稱股份受讓）者。 三、關係人、子公司： 應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認定之。 四、專業估價者： 指不動產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律得從事不動產、設備估價業務者。 五、事實發生日： 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但屬需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者，以上開日期或接獲主管機關核准之日孰前者為準。 六、大陸地區投資： 指從事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規定之大陸投資。	
第 九 條：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未來交易條件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	第 九 條：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未來交易條件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	配合法令修訂

二、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 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一）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二）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四、專業估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	二、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 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一）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二）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四、專業估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	
第 十一 條：會員證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	第 十一 條：會員證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政府機構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	配合法令修訂
第 十三 條：程序、評估及對象 本公司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資產，除應依前節及本節規定辦理相關決議程序及評估交易條件合理性等事項外，交易金額達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亦應依前節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一之一條規定辦理。。 判斷交易對象是否為關係人時，除注意其法律形式外，並應考慮實質關係。	第 十三 條：程序、評估及對象 本公司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資產，除應依前節及本節規定辦理相關決議程序及評估交易條件合理性等事項外，交易金額達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亦應依前節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一條之一規定辦理。。 判斷交易對象是否為關係人時，除注意其法律形式外，並應考慮實質關係。	配合法令修訂
第 十四 條：提交董事會及監察人資料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第 十四 條：提交董事會及監察人資料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配合法令修訂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依第十五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 六、依前條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七、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二十九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準則規定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部分免再計入。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董事會得依第六條規定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 若本公司設置獨立董事者，依前項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若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者，依前項規定應經監察人承認事項，應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若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依第十五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 六、依前條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七、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二十九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準則規定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部分免再計入。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董事會得依第六條規定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 若本公司設置獨立董事者，依第一項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若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者，依第一項規定應經監察人承認事項，應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若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	
第 十五 條：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應按下列方法評估交易成本之合理性： 一、按關係人交易價格加計必要資金利息及買方依法應負擔之成本。所稱必要資金利息成本，以公司購入資產年度所借款項之加權平均利率為準設算之，惟其不得高於財政部公布之非金融業最高借款利率。 二、關係人如曾以該標的物向金融機構設定抵押借款者，金融機構對該標的物之貸放評估總值，惟金融機構對該標的物之實際貸放累計值應達貸放評估總值之七成以上及貸	第 十五 條：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應按下列方法評估交易成本之合理性： 一、按關係人交易價格加計必要資金利息及買方依法應負擔之成本。所稱必要資金利息成本，以公司購入資產年度所借款項之加權平均利率為準設算之，惟其不得高於財政部公布之非金融業最高借款利率。 二、關係人如曾以該標的物向金融機構設定抵押借款者，金融機構對該標的物之貸放評估總值，惟金融機構對該標的物之實際貸放累計值應達貸放評估總值之七成以上及貸	配合法令修訂

放期間已逾一年以上。但金融機構與交易之一方互為關係人者，不適用之。 合併購買同一標的之土地及房屋者，得就土地及房屋分別按前項所列任一方法評估交易成本。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依第一項及第二項規定評估不動產成本，並應洽請會計師複核及表示具體意見。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依第十四條規定辦理，不適用前三項規定： （一）關係人係因繼承或贈與而取得不動產。 （二）關係人訂約取得不動產時間距本交易訂約日已逾五年。 （三）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而取得不動產。	放期間已逾一年以上。但金融機構與交易之一方互為關係人者，不適用之。 合併購買同一標的之土地及房屋者，得就土地及房屋分別按前項所列任一方法評估交易成本。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依第一項及第二項規定評估不動產成本，並應洽請會計師複核及表示具體意見。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依第十四條規定辦理，不適用前三項規定： （一）關係人係因繼承或贈與而取得不動產。 （二）關係人訂約取得不動產時間距本交易訂約日已逾五年。 （三）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或自地委建、租地委建等委請關係人興建不動產而取得不動產。	
第 二十一 條：監督管理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董事會應依下列原則確實監督管理： 一、指定高階主管人員應隨時注意衍生性商品交易風險之監督與控制。 二、定期評估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績效是否符合既定之經營策略及承擔之風險是否在公司容許承受之範圍。 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人員應依下列原則管理衍生性商品之交易： 一、定期評估目前使用之風險管理措施是否適當並確實依本程序辦理。 二、監督交易及損益情形，發現有異常情事時，應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並立即向董事會報告，已設置獨立董事者，董事會應有獨立董事出席並表示意見。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依所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授權相關人員辦理者，事後應提報董事會。	第 二十一 條：監督管理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董事會應依下列原則確實監督管理： 一、指定高階主管人員應隨時注意衍生性商品交易風險之監督與控制。 二、定期評估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績效是否符合既定之經營策略及承擔之風險是否在公司容許承受之範圍。 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人員應依下列原則管理衍生性商品之交易： 一、定期評估目前使用之風險管理措施是否適當並確實依本程序辦理。 二、監督交易及損益情形，發現有異常情事時，應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並立即向董事會報告，已設置獨立董事者，董事會應有獨立董事出席並表示意見。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依所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授權相關人員辦理者，事後應提報最近期董事會。	配合法令修訂
第 二十九 條：公告及申報標準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期局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	第 二十九 條：公告及申報標準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期局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	配合法令修訂

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或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不在此限。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一）買賣公債。 （二）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 （三）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四）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五）因經營營建業務而取得或處分供營建使用之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六）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 一、每筆交易金額。 二、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三、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 四、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 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證期局指定之資訊申報	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一）買賣公債。 （二）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證券商於初級市場認購及依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 （三）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 （四）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五）因經營營建業務而取得或處分供營建使用之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六）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 一、每筆交易金額。 二、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三、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 四、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	

網站。 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將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	本處理程序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 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證期局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將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	
第 三十四 條之二： 外國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第九條至第十一條、第十四條、第二十九條及第三十四條，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股東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第 三十四 條之二： 本處理程序有關總資產百分之十之規定，以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最近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中之總資產金額計算。 外國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本處理程序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股東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配合法令修訂

（三）修訂後條文全文請參閱議事手冊，謹提請核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章程案，謹提請　核議。

說明：（一）因配合法令修正，擬修訂本公司章程。

（二）章程修訂前後對照表如下。

修 訂 前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修訂原因
第二條：本公司經營業務範圍如下： 1 植物性油之煉製（溶劑抽油、油壓榨油）加工及批發零售。 2 各種食用油脂、調合植物油之精製及其連屬產品之製造加工及批發零售。 3 各種禽畜魚類用完全飼料、輔助飼料、化學飼料之製造及批發零售。 4 有關前各項業務之代客加工業務及前各項副產品之加工及批發零售。 5 各種油脂煉製及飼料製造所需原料及其製品之採購運輸及進出口業務。 6 各種家禽家畜之飼養羊鴨除外水產魚類之養殖及買賣加工冷凍業務。 7 國內外各品種家禽家畜之繁殖羊鴨除外及水產魚類之養殖業務及種豬種牛進口繁殖業務。 8 接受委託家禽家畜飼養羊鴨除外水產魚類養殖及試驗研究業務。 9 各種清涼飲料（含酒精、機能性、飲用水）之加工製造及批發零售。 10 容器之製造加工及批發零售。 11 各種農產物、魚肉類之食品罐頭加工業務、調理食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批發零售。 12 各種農產物、魚肉類之脫水加工業務。 13 各種農產物、魚肉類之冷凍業務。 14 各種蜜餞之加工業務及批發零售。 15 經營糧食、雜糧之採購運銷業務。 16 各種畜產品、水產品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17 各種速食麵類、湯類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18 各種乳品類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19 各種冰品、冷凍調理食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20 受託經營便利商店。 21 超級市場之經營。	第二條：本公司經營業務範圍如下： 1 C105010 食用油脂製造業 2 C201010 飼料製造業 3 A101020 農作物栽培業 4 A301030 水產養殖業 5 A401020 家畜禽飼育業 6 F203030 酒精零售業 7 C104020 烘焙炊蒸食品製造業 8 C199010 麵條、粉條類食品製造業 9 F101040 家畜家禽批發業 10 F101050 水產品批發業 11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12 C103050 罐頭、冷凍、脫水及醃漬食品製造業 13 C805030 塑膠日用品製造業 14 F201010 農產品零售業 15 A102060 糧商業 16 C102010 乳品製造業 17 C109010 調味品製造業 18 F101130 蔬果批發業 19 C199020 食用冰製造業 20 F399010 便利商店業 21 F301020 超級市場業 22 H701020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23 H701050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24 C199040 豆類加工食品製造業 25 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26 C110010 飲料製造業 27 C111010 製茶業 28 F102030 菸酒批發業 29 F102040 飲料批發業 30 F102050 茶葉批發業 31 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32 F107030 清潔用品批發業 33 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34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35 F203020 菸酒零售業 36 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37 F207030 清潔用品零售業 38 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39 JZ99050 仲介服務業 40 C113011 製酒業 41 C113020 酒類半成品製造業	配合法令及營業需要修訂

22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一般工業用地之廠房、倉庫出租出售業務。 23 投資興闢都市計劃範圍內市場、公園、地下街、兒童遊樂場、停車場等公共設施。 24 各種食品、卵磷脂之製造、包裝及買賣。 25 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26 C110010 飲料製造業。 27 C111010 製茶業。 28 F102030 菸酒批發業。 29 F102040 飲料批發業。 30 F102050 茶批發業。 31 F106020 家庭日常用品批發業。 32 F107030 清潔用品批發業。 33 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34 F203010 食品、飲料零售業。 35 F203020 菸酒零售業。 36 F206020 家庭日常用品零售業。 37 F207030 清潔用品零售業。 38 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39 JZ99050 仲介服務業。 40 C113011 製酒業。 41 C113020 酒類半成品製造業。 42 C801081 食用酒精製造業。 43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42 C801081 食用酒精製造業 43 C114010 食品添加物製造業 44 F121010 食品添加物批發業 45 F221010 食品添加物零售業 46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卅六條：本章程於中華民國四十九年九月七日訂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第四十七次修正，自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施行之。	第卅六條：本章程於中華民國四十九年九月七日訂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第四十七次修正，<u>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第四十八次修正，</u>自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施行之。	增列本次修章日期與條次

（三）修訂後條文全文請參閱議事手冊，謹提請核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無

◎散會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　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些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對該些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1,916,107千元、1,871,693千元及1,864,280千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24.57%、22.01%及22.55%，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243,874千元及205,597千元，分別佔稅前淨損之(231.08)%及(105.65)%。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 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　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證券主管機關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金管證審字第1020000737號

民　國　一〇三　年　三　月　二十六　日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2.12.31 金額	%	101.12.31 金額	%	101.1.1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14,191	8	323,661	4	492,770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22,907	-	9,663	-	42,302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50,496	1	99,884	1	177,559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及(二十))	126,105	2	316,291	4	285,876	3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二十)及七)	70,242	1	106,140	1	152,679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二十))	431,693	6	587,593	7	553,628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二十)及七)	383,888	5	359,089	4	230,635	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及(二十)及七)	17,568	-	53,061	1	13,359	-
1310	存貨-製造業(附註六(四))	791,779	10	1,446,551	17	1,163,716	14
1320	存貨(建設業適用)	5,832	-	12,727	-	29,400	-
1400	生物資產-流動	17,825	-	19,370	-	42,615	1
1421	預付貨款	81,869	1	66,908	1	60,741	1
1429	其他預付款	99,595	1	115,315	1	120,028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四)及八)	59,581	1	20,357	1	34,284	-
		2,773,571	36	3,536,610	42	3,399,592	41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2,505	-	9,987	-	7,642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61,272	1	66,977	1	30,85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916,107	25	1,871,693	22	1,864,280	2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2,610,606	33	2,581,764	30	2,539,677	3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	179,831	2	183,416	2	172,033	2
1780	無形資產	61,229	1	2,434	-	2,483	-
1830	生物資產-非流動	10,200	-	6,718	-	4,86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78,279	1	89,264	1	84,954	1
1915	預付設備款	-	-	57,409	1	57,848	1
1937	催收款項(附註六(三)及(二十))	45,290	1	41,530	1	49,455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20,809	-	17,922	-	14,441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37,551	-	36,595	-	38,856	-
		5,023,679	64	4,965,709	58	4,867,386	59
	資產總計	**$ 7,797,250**	**100**	**8,502,319**	**100**	**8,266,978**	**100**

	負債及權益	102.12.31 金額	%	101.12.31 金額	%	101.1.1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	$ 306,908	4	856,995	10	669,965	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九))	120,000	2	292,000	3	219,000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	-	-	-	33	-
2150	應付票據	268,100	3	258,255	3	320,402	4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七)	213,341	3	244,974	3	213,303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五)及七)	217,172	3	277,657	3	207,383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一))	358,000	5	400,000	5	300,000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六(十三))	256,919	3	153,868	2	124,218	1
		1,740,440	23	2,483,749	29	2,054,304	25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十))	5,450	-	-	-	-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	478,965	6	-	-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1,784,488	23	2,102,000	25	2,000,000	2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222,537	3	222,537	3	222,537	3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十三))	235,616	3	268,257	3	239,760	3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23,041	-	14,015	-	15,404	-
		2,750,097	35	2,606,809	31	2,477,701	30
	負債總計	4,490,537	58	5,090,558	60	4,532,005	5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及(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3,533,360	45	3,533,360	42	3,430,447	41
3200	資本公積	23,770	-	10,211	-	6,930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66,781	1	46,749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40,776	3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77,794)	(3)	30,595	-	453,216	5
3400	其他權益	(14,151)	-	(28,243)	-	(26,307)	-
3500	庫藏股票	(203,876)	(3)	(203,876)	(3)	(206,545)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302,085	42	3,408,828	40	3,704,490	45
36XX	非控制權益	4,628	-	2,933	-	30,483	-
	權益總計	3,306,713	42	3,411,761	40	3,734,973	4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797,250**	**100**	**8,502,319**	**100**	**8,266,978**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及七)**	$ 9,112,164	100	10,198,12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	7,967,825	87	9,264,698	91
591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410	-	(16)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16)	-	3	-
5900	**營業毛利**	1,143,913	13	933,445	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七)：**				
6100	推銷費用	1,157,823	13	975,174	10
6200	管理費用	335,321	4	325,029	3
	營業費用合計	1,493,144	17	1,300,203	13
6900	**營業淨利(損失)**	(349,231)	(4)	(366,758)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八))	62,008	1	28,873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八))	(67,479)	(1)	(68,159)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243,874	3	205,597	3
7100	利息收入	5,290	-	5,85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3,693	3	172,163	2
7900	**稅前淨損**	(105,538)	(1)	(194,595)	(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13,789	-	6,397	-
8200	**本期淨損**	**(119,327)**	**(1)**	**(200,992)**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959	-	(15,203)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085)	-	14,404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2,849)	-	(20,798)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7,929)	-	(11,378)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04)	-	(32,97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0,231)**	**(1)**	**(233,967)**	**(2)**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19,396)	(1)	(200,020)	(2)
8620	非控制權益	69	-	(972)	-
		$ (119,327)	**(1)**	**(200,992)**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20,302)	(1)	(232,969)	(2)
8720	非控制權益	71	-	(998)	-
		$ (120,231)	**(1)**	**(233,967)**	**(2)**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35)**		**(0.59)**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庫藏股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3,430,447	6,930	46,749	-	453,216	499,965	-	(26,307)	(26,307)	(206,545)	3,704,490	30,483	3,734,973
本期淨損	-	-	-	-	(200,020)	(200,020)	-	-	-	-	(200,020)	(972)	(200,99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1,013)	(31,013)	(16,340)	14,404	(1,936)	-	(32,949)	(26)	(32,9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1,033)	(231,033)	(16,340)	14,404	(1,936)	-	(232,969)	(998)	(233,96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0,032	-	(20,032)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8,609)	(68,609)	-	-	-	-	(68,609)	-	(68,609)
普通股股票股利	102,913	-	-	-	(102,913)	(102,913)	-	-	-	-	-	-	-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2,657	-	-	-	-	-	-	-	-	2,657	-	2,65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624	-	-	-	-	-	-	-	2,669	3,293	(24,557)	(21,264)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1,995)	(1,995)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	-	-	-	(34)	(34)	-	-	-	-	(34)	-	(34)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533,360	10,211	66,781	-	30,595	97,376	(16,340)	(11,903)	(28,243)	(203,876)	3,408,828	2,933	3,411,761
本期淨損	-	-	-	-	(119,396)	(119,396)	-	-	-	-	(119,396)	69	(119,32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998)	(14,998)	15,177	(1,085)	14,092	-	(906)	2	(9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4,394)	(134,394)	15,177	(1,085)	14,092	-	(120,302)	71	(120,231)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40,776	(240,776)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66,781)	-	66,781	-	-	-	-	-	-	-	-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	13,559	-	-	-	-	-	-	-	-	13,559	-	13,559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1,624	1,624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533,360**	**23,770**	**-**	**240,776**	**(277,794)**	**(37,018)**	**(1,163)**	**(12,988)**	**(14,151)**	**(203,876)**	**3,302,085**	**4,628**	**3,306,713**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05,538)	(194,59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49,344	120,212
攤銷費用	4,337	6,936
呆帳費用提列數	5,865	15,3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1,562	(963)
利息費用	67,479	68,159
利息收入	(5,290)	(5,852)
股利收入	(1,157)	(3,16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243,874)	(205,59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0,817	9,662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3,706)	4,71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53,191)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795	-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410	(16)
已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16	(3)
其他項目	1,157	47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4,436)	9,93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3,256)	1,571
應收票據	190,197	(30,420)
應收票據-關係人	35,898	46,539
應收帳款	150,416	(49,07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799)	(128,454)
其他應收款	37,459	(25,795)
存貨	667,997	(295,390)
生物資產	(4,846)	23,799
預付款項	(14,521)	(12,859)
其他流動資產	(23,463)	13,927
催收款	(3,760)	(2,075)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0,388
應付票據	2,652	(43,211)
應付帳款	(34,223)	30,023
其他應付款項	(34,333)	51,362
其他流動負債	97,513	(8,725)
應計退休金負債	(35,490)	12,6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93,441	(405,764)
調整項目合計	939,005	(395,82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833,467	(590,422)
收取之利息	5,290	5,852
支付之利息	(62,400)	(68,159)
支付之所得稅	(2,106)	(5,45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74,251	(658,182)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44,78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0,711	229,597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9,97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5,637	12,555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1,181	9,421
對子公司之收購	-	(1,11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0,942)	(164,14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423	10,624
取得無形資產	(63,879)	(2,344)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417)	(4,835)
預付設備款增加	(23,712)	-
收取之股利	164,273	189,32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5,275	94,32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457,563	6,886,649
短期借款減少	(6,017,390)	(6,692,805)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852,000	3,689,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024,000)	(3,616,000)
發行公司債	491,345	-
舉借長期借款	1,308,598	1,152,000
償還長期借款	(1,670,000)	(950,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減	8,905	(581)
發放現金股利	-	(65,952)
非控制權益變動	1,624	(87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91,355)	401,43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359	(6,68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90,530	(169,1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3,661	492,77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14,191**	**323,661**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些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對該些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1,911,493千元、1,867,178千元及1,859,231千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28.30%、24.49%及24.79%，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243,280千元及195,134千元，分別佔稅前淨損之(227.07)%及(99.29)%。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　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0737號
民　國　一〇三　年　三　月　二十六　日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2.12.31 金額	%	101.12.31 金額	%	101.1.1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50,066	5	46,021	1	172,073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5,076	-	-	-	25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50,496	1	99,884	1	177,559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及(二十))	93,967	1	273,196	4	247,022	4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二十)及七)	180,445	3	300,061	4	412,333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二十))	183,603	3	349,256	5	253,707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二十)及七)	522,922	8	403,715	5	311,763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二十)及七)	8,051	-	7,323	-	7,237	-
1310	存貨-製造業(附註六(四))	649,954	10	1,284,154	17	915,318	12
1320	存貨(建設業適用)	5,832	-	12,727	-	29,400	-
1400	生物資產-流動	17,825	-	19,370	-	42,615	1
1421	預付貨款	74,102	1	61,061	1	53,929	1
1429	其他預付款	69,187	1	79,878	1	62,40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四)及八)	48,739	1	-	-	-	-
		2,270,265	34	2,936,646	39	2,685,387	36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2,505	-	9,987	-	7,642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9,979	-	25,890	-	29,10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2,237,830	33	2,480,467	33	2,662,689	3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1,944,747	29	1,916,625	25	1,865,907	2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	97,408	1	99,228	1	84,827	1
1780	無形資產	59,773	1	-	-	-	-
1830	生物資產-非流動	10,200	-	6,718	-	4,86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58,412	1	69,826	1	70,303	1
1915	預付設備款	-	-	31,500	-	31,173	-
1937	催收款項(附註六(三)及(二十))	45,290	1	41,530	1	49,455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7,196	-	7,333	-	7,739	-
		4,483,340	66	4,689,104	61	4,813,700	64
	資產總計	**$ 6,753,605**	**100**	**7,625,750**	**100**	**7,499,087**	**100**

	負債及權益	102.12.31 金額	%	101.12.31 金額	%	101.1.1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	$ 64,039	1	518,262	7	445,000	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九))	-	-	220,000	3	150,000	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	-	-	-	33	-
2150	應付票據	129,721	2	128,061	2	143,239	2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七)	123,262	2	166,066	2	134,913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128,960	2	187,379	2	160,268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一))	358,000	5	400,000	5	300,000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六(十三))	11,615	-	11,726	-	10,643	-
		815,597	12	1,631,494	21	1,344,096	18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十))	5,450	-	-	-	-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	478,965	7	-	-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1,694,000	25	2,102,000	28	2,000,000	2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222,537	3	222,537	3	222,537	3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十三))	217,442	3	248,243	3	218,025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7,529	1	12,648	-	9,939	-
		2,635,923	39	2,585,428	34	2,450,501	32
	負債總計	3,451,520	51	4,216,922	55	3,794,597	50
	權益(附註六(十)及(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3,533,360	52	3,533,360	47	3,430,447	46
3200	資本公積	23,770	-	10,211	-	6,930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66,781	1	46,749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40,776	4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77,794)	(4)	30,595	-	453,216	6
3400	其他權益	(14,151)	-	(28,243)	-	(26,307)	-
3500	庫藏股票	(203,876)	(3)	(203,876)	(3)	(206,545)	(3)
	權益總計	3,302,085	49	3,408,828	45	3,704,490	5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753,605**	**100**	**7,625,750**	**100**	**7,499,087**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及七)**	$ 7,218,573	100	8,331,30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	6,550,516	91	7,844,086	94
591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15,837	-	12,488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12,488	-	15,714	-
5900	**營業毛利**	664,708	9	490,447	6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七)：**				
6100	推銷費用	460,324	6	438,198	5
6200	管理費用	263,255	4	263,314	3
	營業費用合計	723,579	10	701,512	8
6900	**營業淨利(損失)**	(58,871)	(1)	(211,065)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八))	72,200	1	24,296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八))	(57,951)	(1)	(60,803)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63,409)	(1)	50,611	1
7100	利息收入	893	-	42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8,267)	(1)	14,528	-
7900	**稅前淨損**	(107,138)	(2)	(196,537)	(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12,258	-	3,483	-
8200	**本期淨損**	**(119,396)**	**(2)**	**(200,020)**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959	-	(15,203)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085)	-	14,404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4,552)	-	(16,295)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6,228)	-	(15,855)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06)	-	(32,94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0,302)**	**(2)**	**(232,969)**	**(2)**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35)**		**(0.59)**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庫藏股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3,430,447	6,930	46,749	-	453,216	499,965	-	(26,307)	(26,307)	(206,545)	3,704,490
本期淨損	-	-	-	-	(200,020)	(200,020)	-	-	-	-	(200,0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1,013)	(31,013)	(16,340)	14,404	(1,936)	-	(32,9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1,033)	(231,033)	(16,340)	14,404	(1,936)	-	(232,969)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0,032	-	(20,032)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8,609)	(68,609)	-	-	-	-	(68,609)
普通股股票股利	102,913	-	-	-	(102,913)	(102,913)	-	-	-	-	-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2,657	-	-	-	-	-	-	-	-	2,65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624	-	-	-	-	-	-	-	2,669	3,293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	-	-	-	(34)	(34)	-	-	-	-	(34)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533,360	10,211	66,781	-	30,595	97,376	(16,340)	(11,903)	(28,243)	(203,876)	3,408,828
本期淨損	-	-	-	-	(119,396)	(119,396)	-	-	-	-	(119,3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998)	(14,998)	15,177	(1,085)	14,092	-	(9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4,394)	(134,394)	15,177	(1,085)	14,092	-	(120,30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40,776	(240,776)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66,781)	-	66,781	-	-	-	-	-	-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	13,559	-	-	-	-	-	-	-	-	13,559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533,360**	**23,770**	-	**240,776**	**(277,794)**	**(37,018)**	**(1,163)**	**(12,988)**	**(14,151)**	**(203,876)**	**3,302,085**

註：董監酬勞9,014千元及員工紅利3,606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07,138)	(196,53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3,537	54,756
攤銷費用	3,027	-
呆帳費用提列數	2,647	1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3,881	446
利息費用	57,951	60,803
利息收入	(893)	(424)
股利收入	(1,097)	(3,02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63,409	(50,61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428	13,325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3,706)	6,792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53,191)	(2,16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795	-
未實現銷貨利益	15,837	12,488
已實現銷貨利益	(12,488)	(15,71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52,137	91,6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7,407)	(10,842)
應收票據	179,229	(26,174)
應收票據-關係人	119,616	112,272
應收帳款	165,006	(100,54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9,207)	(91,952)
其他應收款	(728)	277
存貨	641,095	(371,709)
生物資產	(4,846)	23,797
預付款項	(4,198)	(23,972)
其他流動資產	(48,739)	-
催收款	(5,760)	(2,075)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0,388
應付票據	1,660	(15,178)
應付帳款	(42,804)	31,153
其他應付款項	(24,794)	(27,412)
其他流動負債	(111)	1,085
應計退休金負債	(35,353)	13,9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02,659	(476,968)
調整項目合計	954,796	(385,30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847,658	(581,840)
收取之利息	893	424
支付之利息	(52,872)	(60,803)
支付之所得稅	(844)	(3,00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94,835	(645,225)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44,78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0,711	229,597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744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2,555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1,181	12,98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0,612)	(62,73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9	2,410
取得無形資產	(61,660)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37	406
預付設備款增加	(1,140)	-
收取之股利	163,717	189,37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7,207	239,81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534,535	3,393,262
短期借款減少	(2,988,758)	(3,320,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655,000	2,79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875,000)	(2,720,000)
發行公司債	491,345	-
舉借長期借款	1,578,000	1,152,000
償還長期借款	(2,028,000)	(950,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減	4,881	2,710
發放現金股利	-	(68,60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627,997)	279,36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04,045	(126,0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6,021	172,07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50,066**	**46,021**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